

108年11月民眾意見處理情形

日期	列管編號	陳情人	反映事項	處理情形	表達管道
1081107	1081129	000	(T10-1081106-00315) 反映忠孝東路一段戶政事務所及人員相關事宜	<p>親愛的民眾：您好！</p> <p>有關您反映辦理恢復戶籍及應建立網路手機申辦戶籍相關業務一事，本所說明如下：依據內政部92年5月6日台內戶字第0920066902號函說明三：「按遷徙登記係事實行為，戶政事務所憑民眾之相關文件作書面審查後，據以辦理遷徙登記……」及內政部100年4月6日台內戶字第1000045236號函：「按現行原有戶籍遷出(國外)登記嗣後再入境者，當事人仍應持憑蓋有入境章戳之中華民國護照或入國許可證副本向現住地戶政事務所辦理遷入登記……」等規定，恢復戶籍仍須當事人持憑相關文件至戶所現場辦理。按內政部現行公告可使用自然人憑證線上辦理戶政業務項目中(刊載於內政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https://www.ris.gov.tw)，恢復戶籍登記尚非內政部公告可線上申辦業務；惟內政部已配合預定之新式身分證換發積極研議開放更多線上申辦業務，未來或有可能線上申辦。但目前仍須請您持憑蓋有入境章戳之中華民國護照、身分證及最新一期完稅之房屋稅稅單正本至本所臨櫃辦理，若造成您的不便，尚祈見諒。</p> <p>謝謝您對市政的關心與指教，若您對本次回復內容有任何疑問，歡迎聯絡承辦人。並祝您健康愉快</p> <p>臺北市中正區戶政事務所 敬復 承辦人：000 聯絡電話：02-23948838轉 000</p>	1999
1081111	1081130	000	(D10-1081111-00029) 反映英文謄本領取事宜	<p>親愛的民眾：您好！</p> <p>有關您反映受託申請英文謄本一事，謹為您說明如下：依據內政部所訂申請戶籍謄本及閱覽戶籍登記資料處理原則第3點規定略以：「申請人須繳驗之證明文件：……(二)委託申請者，受委託人應繳驗身分證明文件正本及委託人出具之委託書；為確認委託人之真意，戶政事務所得依行政程序法第1章第6節之規定調查事實及證據，例如可調閱檔存申請書核對委託人筆跡、以電話向委託人求證或請受託人提憑委託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等方式。……」另依行政程序法第25條第3項規定：「代理人經本人同意得委任他人為複代理人。」</p> <p>經查您於000年00月0日上午攜帶0先生之委託書至本所代為申請其英文戶籍謄本，並向受理櫃檯人員表示案件完成後欲委託您的000小姐領取，因該委託書僅載明委託您代為辦理，並無委託由0小姐代為領取，故本所依上述規定電洽0先生確認同意後為您收件辦理。</p> <p>另有關您提及外交部領事事務局提憑收據即可領件部分，經本所於000年00月00日電詢該局護照組承辦人表示因護照櫃檯領件數量龐大，無法逐一核對或調查委託關係，因機關屬性不同，又戶政為庶政之母，工作內容皆與民眾切身相關並</p>	書面

				<p>保有民眾個人資料，故須以嚴謹的程序處理案件，本案造成您的不便，敬請見諒。 謝謝您對市政的關心與指教，若您對本次回復內容有任何疑問，歡迎聯絡承辦人。並祝您健康愉快 臺北市中正區戶政事務所 敬復 承辦人：000 聯絡電話：02-23948838轉 000</p>	
1081115	1081131	000	(T10-1081114-00249) 反映羅斯福路四段門牌設置問題	<p>親愛的民眾：您好！ 有關您反映本區 000 路 0 段部分門牌設置不完善一事，本所說明如下：自108年9月起，本所刻正配合辦理本市門牌清查暨非區花門牌汰換相關作業，惟因清查範圍及待換區花門牌數量龐大，預計於110年至111年完成門牌汰換作業。 案經本所於 000 年 00 月 00 日派員至現場勘查反映區段門牌設置情形，已將該區段門牌列為優先汰換範圍，以提升門牌發揮辨位識址之效。 謝謝您對市政的關心與指教，若您對本次回復內容有任何疑問，歡迎聯絡承辦人。並祝您健康愉快 臺北市中正區戶政事務所 敬復 承辦人：000 聯絡電話：02-23948838轉 000</p>	1999
1081125	1081132	000	(W10-1081125-00333) 敬請更換00街00號門牌。	<p>親愛的民眾：您好！ 有關您反映本區 00 街 00 之 0 號 0 至 0 樓門牌未更換一事，本所說明如下：按臺北市道路命名及門牌編釘自治條例第13條規定：「原編釘之門牌脫落、遺失或毀損不堪使用，建築物所有權人或現住人應申請補發或換發。」次按臺北市門牌編釘及門牌證明書收費標準第3條規定略以：「申請門牌編釘或門牌證明書，其規費收費數額如下：一門牌編釘：每面收費新臺幣64元。...前項第1款所稱門牌編釘，指門牌之初編、增編、改編、補發及換發。」經查本區 00 街 00 號係依上開規定辦理門牌補發事宜。 另自108年9月起，本所刻正配合辦理本市門牌清查暨非區花門牌汰換計畫相關作業，預計於110年至111年完成本區門牌汰換作業，以提升門牌發揮辨位識址之效。 謝謝您對市政的關心與指教，若您對本次回復內容有任何疑問，歡迎聯絡承辦人。並祝您健康愉快 臺北市中正區戶政事務所 敬復 承辦人：000 聯絡電話：02-23948838轉 000</p>	網站
1081125	1081133	000	(T10-1081114-00249) 000000酒店	<p>親愛的民眾：您好！ 有關您反映本區「00 路 0 段 0 號」000000 酒店未張貼門牌一事，本所說明如下：按臺北市道路命名及門牌編釘自治條例第14條規定：「編釘之門牌，建築物所有權人或現住人負有保管之責，不得任意改釘，拆卸或使之掩蓋。門牌應張貼於建築物之正門左上方或其他明顯易見之適當位置。」案經本所於 000 年 00 月 00 日派員至現場勘查未見門牌張貼，經告知該酒店人員相關規定，現已將制式門牌張貼完竣。 謝謝您對市政的關心與指教，若您對本次回復內</p>	網站

				容有任何疑問，歡迎聯絡承辦人。並祝您 健康愉快 臺北市中正區戶政事務所 敬復 承辦人：000 聯絡電話：02-23948838轉 000	
--	--	--	--	--	--